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ODA MODERN AGRI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業績**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超大」）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連同上個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74,467	87,858
銷售成本		(50,441)	(61,888)
<b>毛利</b>		<b>24,026</b>	<b>25,970</b>
其他收入	4	14,520	15,799
銷售及分銷開支		(9,482)	(10,163)
一般及行政開支		(40,319)	(35,555)
其他淨(虧損)/收益	5	(2,077)	297
<b>經營虧損</b>		<b>(13,332)</b>	<b>(3,652)</b>
融資成本	7(a)	(143)	(222)
<b>除所得稅前虧損</b>	7	<b>(13,475)</b>	<b>(3,874)</b>
所得稅開支	8	(445)	(437)
<b>年度虧損</b>		<b>(13,920)</b>	<b>(4,311)</b>
其他全面收益（包括重新分類調整及除所得稅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匯兌變更		1,306	1,309
- 海外業務註銷後累計匯兌儲備的重新分類		2,978	-
<b>年度其他全面收益（包括重新分類調整及除所得稅後）</b>		<b>4,284</b>	<b>1,309</b>
<b>年度全面開支總額</b>		<b>(9,636)</b>	<b>(3,002)</b>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下列人士應佔年度(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6,785)	(6,363)
非控股權益		<u>2,865</u>	<u>2,052</u>
		<u>(13,920)</u>	<u>(4,311)</u>
下列人士應佔年度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225)	(3,858)
非控股權益		<u>3,589</u>	<u>856</u>
		<u>(9,636)</u>	<u>(3,002)</u>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士應佔虧損下每股虧損			
— 基本	10(a)	<u>人民幣(0.005)元</u>	<u>人民幣(0.002)元</u>
— 攤薄	10(b)	<u>人民幣(0.005)元</u>	<u>人民幣(0.002)元</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933	27,801
使用權資產		25,520	26,581
投資物業		56,811	61,477
		<u>108,264</u>	<u>115,859</u>
<b>流動資產</b>			
應收貿易款項	11	15,743	14,34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357	4,29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5,983	109,031
		<u>126,083</u>	<u>127,672</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款項	12	1,692	2,044
租賃負債		2,473	2,87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431	27,784
應付稅項		836	732
		<u>32,432</u>	<u>33,437</u>
<b>流動資產淨值</b>		<u>93,651</u>	<u>94,235</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201,915</u>	<u>210,094</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2,174	717
<b>資產淨值</b>		<u>199,741</u>	<u>209,377</u>
<b>權益</b>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333,149	333,149
儲備		(140,404)	(127,17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92,745	205,970
非控股權益		6,996	3,407
<b>權益總額</b>		<u>199,741</u>	<u>209,377</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除另有註明外，會計政策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列之年度。採納新頒佈、經修改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情況及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如有）於附註 2 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管理層須對無法從其他途徑得知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歷史經驗及其他認為相關之因素決定。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別。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經修訂本，並於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起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包括二零二零年十月及 二零二二年二月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 17 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的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 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 第 2 號（修訂本）	國際稅改革－第二支柱示範規則 會計政策的披露

除下文所述外，本年度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業績及／或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根據修訂中的指引，標準化資料或僅重複或總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的會計政策資料被視為不重要會計政策資料，不再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以免模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的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的分類 以及香港詮釋第 5 號 （二零二零年）的相關修訂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附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sup>1</sup>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sup>1</sup> 供應商融資安排的修訂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缺乏互換性 <sup>2</sup>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 合資企業之間出售或出資 資產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及 第 9 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分類及計量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9 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報及披露 <sup>4</sup> 無需向公眾負責的附屬公司：披露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會計準則 – 第 11 卷 <sup>3</sup>

<sup>1</sup>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sup>2</sup>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sup>3</sup>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sup>4</sup>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sup>5</sup> 生效日期待定。

本公司董事預計，所有新訂及經修訂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可預見未來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3.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農產品銷售。

收益指向客戶提供貨品之銷售價值。年內確認每類重大收益之金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同收益：		
農產品銷售	<u>74,467</u>	<u>87,858</u>

農產品銷售的收益，扣除折扣，在產品控制權轉移給客戶的時間點確認。與客戶的交易條款可以是現金或信貸。對於那些用信貸進行交易的客戶，根據相關業務慣例，允許一個月至六個月的信貸期。

### 4. 其他收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1,956	1,352
經營租賃下之租金收入	11,762	13,216
雜項收入	802	919
政府補助(附註)	-	312
	<u>14,520</u>	<u>15,799</u>

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確認由香港政府就二零一九新型冠狀病毒病相關提供之保就業計劃補貼有關的政府補助金及中國地方政府提供的支持性補貼(二零二三年：人民幣 312,000 元)。概無與該等政府補助有關未達成條件或或有事項。



## 5. 其他淨(虧損)/收益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946	-
註銷附屬公司之損失 (附註)	(2,978)	-
使用權資產下長期預付租金減值損失	(45)	-
其他	-	297
	<u>(2,077)</u>	<u>297</u>

###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日，全資附屬公司傑志環球生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已被註銷。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因附屬公司註銷而產生的虧損人民幣 2,978,000 元，即累計匯兌儲備於註銷時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 6. 分類資料

為資源分配和評估目的向執行董事（作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側重於按產品進行的收入分析。除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外，未提供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因此，僅呈現整個實體、主要客戶和地理資料的披露。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經營地點在香港。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分類資料披露規定而言，本集團視香港為主體所在地。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按客戶的地理位置詳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	<u>74,467</u>	<u>87,858</u>

本集團超過 90%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來自單一地區，中國。

相關年度客戶的收入貢獻超過本集團總收益的10%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 A	9,422	10,482
客戶 B	9,312	10,428
客戶 C	<u>12,591</u>	<u>13,313</u>

## 7. 除所得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扣除：

### (a) 融資成本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費用	39	40
租賃負債之利息支出	104	182
	<u>143</u>	<u>222</u>

### (b)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實質福利	14,697	14,091
酌情獎金	296	28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60	1,160
	<u>16,053</u>	<u>15,535</u>

### (c) 其他項目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831	798
- 非審核服務	305	293
已銷售存貨成本(已包括於銷售成本內)	46,334	57,6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69	3,031
投資物業折舊	4,666	4,666
使用權資產折舊	5,038	4,968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費用	23	14

## 8.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之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i>即期稅項</i>		
中國企業所得稅 (附註(a))	-	-
香港利得稅 (附註(b))		
- 年內撥備	321	703
- 往年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24	(266)
	<u>445</u>	<u>437</u>

附註：

- (a)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標準企業所得稅稅率為 25% (二零二三年：25%)。
- (b) 在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下之香港利得稅，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 200 萬港元利潤須按 8.25% 的稅率徵稅，而 200 萬港元以上的利潤須按 16.5% 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公司的利潤將繼續按 16.5% 的統一稅率徵稅。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香港利得稅的首 200 萬港元應課稅溢利按 8.25% 計算及超過 200 萬港元應課稅溢利按 16.5% 計算。

##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 10.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是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 16,785,000 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 6,363,000 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 3,295,582,000（二零二三年：3,295,582,000）股股份計算。

###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是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 16,785,000 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 6,363,000 元）及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 3,295,582,000（二零二三年：3,295,582,000）股股份計算。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並不假設本公司之未行使購股權已獲轉換，因為其假設行使將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或該等購股權行使價高於普通股的平均市價。

## 11. 應收貿易款項

信貸期一般為期一個月至六個月，視乎客戶之信譽而定。

本集團盡力保持嚴格控制未收取之應收款項，務求盡量減低信貸風險。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未還餘額。

應收貿易款項（已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根據收益獲確認時之各自貨物交付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0 - 30 日	5,453	8,357
31 - 90 日	4,487	4,123
91 - 365 日	5,803	1,864
	<u>15,743</u>	<u>14,344</u>

## 12. 應付貿易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0 - 30 日	1,625	1,978
31 - 90 日	-	-
90 日以上	67	66
	<u>1,692</u>	<u>2,044</u>

## 行業前景

於二零二四年初，中共中央及國務院發布二零二四年「中央一號文件」，連續二十一年聚焦農業產業。文件提出有力有效推進鄉村全面振興「路線圖」。

文件題為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學習運用「千村示範、萬村整治」工程經驗有力有效推進鄉村全面振興的意見，全文共六個部分，包括：確保國家糧食安全、確保不發生規模性返貧、提升鄉村產業發展水準、提升鄉村建設水準、提升鄉村治理水準、及加強黨對「三農」工作的全面領導。

文件指出，推進中國式現代化，必須堅持不懈夯實農業基礎，推進鄉村全面振興。要學習運用「千村示範、萬村整治」蘊含的發展理念、工作方法和推進機制，把推進鄉村全面振興作為新時代新征程「三農」工作的總抓手，堅持以人民為中心的發展思想，完整、準確、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因地制宜、分類施策，循序漸進、久久為功，集中力量抓好辦成一批群眾可感可及的實事，不斷取得實質性進展、階段性成果。

文件提出，以確保國家糧食安全、確保不發生規模性返貧為底線，以提升鄉村產業發展水準、提升鄉村建設水準、提升鄉村治理水準為重點，強化科技和改革雙輪驅動，強化農民增收舉措，打好鄉村全面振興漂亮仗，繪就宜居宜業和美鄉村新畫卷，以加快農業農村現代化更好推進中國式現代化建設。

超大作為國家級綠色和現代農業的龍頭企業，我們積極借助超大創新智庫專家團隊，努力提高自我創新能力和科技實力。努力堅持綠色發展理念，推進綠色生產，高度重視土壤保護和農村生態環境，從而提高農產品的供應水準和品質。

## 財務回顧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集團錄得收益為人民幣7,400萬元，較上個財政年度的人民幣8,800萬元，下跌約15%。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所有防疫措施取消，出入境關口重新開放，本地居民外遊人次激增，特別是北上消費變成一股潮流。另一方面，入境遊客人數尚未恢復到疫情前的水平。上述因素導致本地銷售表現持續低迷。本集團實現毛利人民幣2,400萬(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600萬元)，毛利率為32%。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人民幣1,000萬元下降至人民幣900萬元，與銷量及收益下降一致。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13%，至人民幣4,000萬元。

由於上述原因，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之經營虧損為人民幣1,300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00萬元)。同時，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為人民幣1,700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00萬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 1.06 億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 1.09 億元)，其中包括有限制銀行存款人民幣 1,700 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 1,700 萬元)。此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銀行融資(二零二三年：零)。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包括非控股權益)為人民幣 2 億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 2.09 億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尚未清付銀行貸款或欠付第三方之長期債務，因此，本集團之負債對權益比率(銀行貸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為零(二零二三年：零)。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為 4 倍(二零二三年：4 倍)。



## 前景展望

超大過去幾年一直研究和測試的新經營模式，與國家方針政策高度吻合。超大新經營模式針對農業生產內部循環不暢、農產品產銷對接脫節、資訊不對稱導致「賣難」和「買難」，農產品區域性、季節性、結構性銷售難現象突出等問題，把生產端產品納入系統管理，與需求端進行有效對接，健全現代農業產業體系、生產體系、經營體系，推動農產品流通標準化、資訊化、組織化，充分借助現代互聯網技術和大數據平台，通過農產品期貨市場和交易手段，把小農戶與現代農業有機銜接，能有效解決農產品資訊不對稱導致「賣難」和「買難」問題，能夠促進農業增效農民增收。

集團未來將致力於農業生產端數字化建設，推廣集團自主研發的智慧農場管理系統、參與地方政府農業大數據平台建設，為超大新經營模式的發展打下堅實的基礎。

本集團將會密切關注行業趨勢，並迅速採取行動，將旗下資源分配至讓本集團能夠在商業氣氛改善時把握業務上的增長機會。為產生更佳回報予本公司股東，本集團亦將採取審慎態度尋找新機遇，使其業務更多元化。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公司與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 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全年業績

於本公告日，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譚政豪先生(主席)、馮志堅先生與林順權教授，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之核數師，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開元信德」)會面，藉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開元信德的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開元信德同意本初步公告所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數字相符。開元信德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項下之核證聘用，因此，開元信德並未就本初步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 企業管治

董事會深信良好企業管治不僅可維護本公司之利益與資產，以及為我們的股東帶來長遠回報，亦可為本公司之持續發展奠定良好基礎。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惟於下文所述之偏離除外：

###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二部分第C.2.1條*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二部分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現時，郭浩先生身兼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創辦人郭先生具備豐富的農業知識與專業才能。在現時架構下，本集團在其堅穩貫徹的領導下，能以最具效益及效率的方式發展本集團的業務及執行其策略。董事會將不時審閱及評審該等安排，以維持權力與授權之平衡。

###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二部分第F.2.2條*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二部分第 F.2.2 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彼應邀請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任何其他委員會（如適用）之主席出席。若該等主席無法出席，董事會主席應邀請該委員會之另外一名成員出席，或如其未能出席，由其正式委任之代表出席。本公司主席郭浩先生因處理自身事務故而未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周年大會。然而，本公司已作出若干安排，（包括董事會另一成員出席大會），以確保股東週年大會按程序舉行。

董事會將持續審閱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並不時採納其認為合適及符合本公司及我們的股東之整體利益之常規及程序。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由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訂的準則。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本公司股東(「股東」)出席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五)舉行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將不辦理本公司股份之轉讓手續。所有股權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十六號遠東金融中心十七樓，以供登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五)已經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且於會上投票。

**承董事會命**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浩**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 郭浩先生及況巧先生

非執行董事                   ： 葉志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馮志堅先生、譚政豪先生、林順權教授及李英女士